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进展公告

股东黄龙元、于智圆、王媛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黄龙元先生、于智圆女士计划自2017年7月15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分别不超过8,960股、32,000股。股东王媛媛女士计划自2017年7月29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,312,000股。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5日、2017年7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董事、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2号）、《关于高管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8号）。

截至2017年9月20日，该减持股份计划中，上述股东股份减持数量已过半，公司收到上述股东发来的《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，减持进展情况具体如下：

一、 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1、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王媛媛	集中竞价	2017年9月19日	12.48	655,000	0.041%
黄龙元	集中竞价	2017年9月19日	12.50	4,400	0.000274%
于智圆	集中竞价	2017年9月20日	12.26	16,000	0.000997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王媛媛	合计持有股份	5,392,000	0.336%	4,737,000	0.29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312,000	0.082%	657,000	0.041%
	高管锁定股	4,080,000	0.254%	4,080,000	0.254%
黄龙元	无限售条件股份	8,960	0.0056%	4,560	0.0028%
于智圆	无限售条件股份	32,000	0.01995%	16,000	0.00997%

二、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

1、上述股东减持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要求。在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

2、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；

3、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，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相关股份减持计划；

4、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上述股东出具的《减持股份进展情况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日